

## 非法集资活动有哪些常见种类和形式？

文章来源：中国人民银行合肥中心支行

非法集资活动涉及内容广，表现形式多样。从目前案发情况看，主要包括债权、股权、商品营销、生产经营等四大类，主要表现有以下几种形式：

- (1) 借种植、养殖、项目开发、庄园开发、生态环保投资等名义非法集资；
- (2) 以发行或变相发行股票、债券、彩票、投资基金等权利凭证或者以期货交易、典当为名进行非法集资；
- (3) 通过认领股份、入股分红进行非法集资；
- (4) 通过会员卡、会员证、席位证、优惠卡、消费卡等方式进行非法集资；
- (5) 以商品销售与返租、回购与转让、发展会员、商家加盟与“快速积分法”等方式进行非法集资；
- (6) 利用民间“会”、“社”等组织或者地下钱庄进行非法集资；
- (7) 利用现代电子网络技术构造的“虚拟”产品，如“电子商铺”、“电子百货”投资委托经营、到期回购等方式进行非法集资；
- (8) 对物业、地产等资产进行等份分割，通过出售其份额的处置权进行非法集资；
- (9) 以签订商品经销合同等形式进行非法集资；
- (10) 利用传销或秘密串联的形式非法集资；
- (11) 利用互联网设立投资基金的形式进行非法集资；
- (12) 利用“电子黄金投资”形式进行非法集资。

风险提示：本材料并非基金宣传推介材料，也不构成任何法律文件，不做投资建议。如上文内容涉及知识产权问题请作者与我司联系。基金投资有风险，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，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，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郑重提示您注意投资风险。